

#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6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于2023年6月16日以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拉巴江村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对所列议案进行了审议，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

1、董事会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和《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修订稿)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。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，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。

2、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《国有控股上市公司（境内）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试行办

法》)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,符合《激励计划》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,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。

综上,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、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《管理办法》《激励计划》和《试行办法》等相关规定,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。监事会同意以2023年6月28日为预留授予日,向符合条件的7名激励对象授予5.25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:(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)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